

附表 1 申請應考切結書

113 年第二梯次數位教學能力檢測

申請應考切結書

本人_____（姓名）報名 113 年第二梯次數位教學能力檢測，已詳閱報名相關辦法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本人所填資料若有資料假借、冒用、偽造、變造、經貴單位查核屬實，由貴單位取消本次報考資格及測驗結果，且一年內不得報考「數位教學能力檢測」，如涉及違法本人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國立臺南大學科技化素養教學與評量中心

切結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